

#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 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交易概述

### 1、交易基本情况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国际）于 2017 年 1 月 5 日竞得位于深圳市南山区 T501-0082 号宗地的使用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

乐普国际拟以人民币 74,000 万元购买 T501-0082 号宗地的使用权，用于公司建设围绕心血管领域医疗产业为核心的国际业务运营平台，提升公司在国际、国内医疗产业的深度融合。

### 2、交易审议情况

2017年1月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均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乐普（深圳）国际发展中心有限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本次土地使用权的出让方为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南山管理局。

###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T501-0082 号宗地位于深圳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土地面积 16,384.44 平方米，土地使用年限 30 年。该宗地详细信息请见深圳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披露的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公告（深土交告【2016】32 号）。

### 四、交易的主要内容

1、付款方式：根据深土交告【2016】32 号公告内容，在签订《出让合同》时，乐普国际将选择分期付款的方式，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不低于成交总价 50%的价款，余款 1 年内不计利息付清。

2、资金来源：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全部使用自有资金。

### 五、本次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制定的“医疗器械、医药、医疗服务和策略性业务四位一体的心血管全产业链平台型企业”的发展战略，借助公司在心血管领域的资源优势，加快在深圳建设国际业务运营平台，打造国际化产业基地，将有助于公司拓宽国际营销渠道，强化对国际区域心血管领域医疗产业链上下游的影响力，促进公司国际、国内心血管领域业务协调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的业务规模和持续盈利能力，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依托该平台，公司还将打造心血管医疗器械设备研究中心、精准医疗中心、远程心电血压监护中心、心脑血管大区网络医院和心血管云数据运行中心；建立满足国际医疗市场需要的智能医疗装备、IVD设备和试剂以及国际第三代支架系统的研究与制造能力，形成较为完整的国际化产业链，进一步扩大公司国际业务。同时，公司还将通过国际国内专家工作站、心血管学术交流中心的运行机制，汇聚优秀科技领军人才，打造高端人才培养基地和医疗领域高科技成果研发基地，全面提升乐普医疗核心产品的国际技术水平及综合竞争力能力。

本次购买 T501-0082 号宗地使用权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土地使用权的最终取得还需完成签订土地《出让合同》、交纳出让款及办理土地证等相关工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六日